

黑龙江公共图书馆

黑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

黑龙江公共图书馆

主 编 夏洪川

副主编 刘经宇 赵立珠

王科正 马维颐

黑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史志办公室

1989年·哈尔滨

目 次

概 述.....	(1)
黑龙江省图书馆.....	(11)
哈尔滨市图书馆.....	(66)
道里区图书馆.....	(90)
道外区图书馆.....	(92)
南岗区图书馆.....	(95)
平房区图书馆.....	(99)
动力区图书馆.....	(101)
太平区图书馆.....	(102)
呼兰县图书馆.....	(104)
阿城县图书馆.....	(106)
齐齐哈尔市图书馆.....	(110)
富拉尔基区图书馆.....	(137)
讷河县图书馆.....	(140)
拜泉县图书馆.....	(144)
龙江县图书馆.....	(146)
依安县图书馆.....	(150)
克山县图书馆.....	(152)
甘南县图书馆.....	(155)
克东县图书馆.....	(157)
泰来县图书馆.....	(160)
富裕县图书馆.....	(162)
林甸县图书馆.....	(164)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图书馆.....	(167)
大庆市图书馆.....	(169)
伊春市图书馆.....	(174)
铁力县图书馆.....	(178)

嘉荫县图书馆.....	(181)
牡丹江市图书馆.....	(184)
牡丹江市朝鲜族图书馆.....	(193)
绥芬河市图书馆.....	(195)
密山县图书馆.....	(197)
宁安县图书馆.....	(199)
林口县图书馆.....	(202)
穆稜县图书馆.....	(205)
东宁县图书馆.....	(207)
海林县图书馆.....	(209)
虎林县图书馆.....	(211)
佳木斯市图书馆.....	(214)
富锦县图书馆.....	(221)
绥滨县图书馆.....	(226)
依兰县图书馆.....	(229)
桦川县图书馆.....	(233)
桦南县图书馆.....	(237)
汤原县图书馆.....	(239)
宝清县图书馆.....	(242)
萝北县图书馆.....	(244)
抚远县图书馆.....	(246)
集贤县图书馆.....	(248)
饶河县图书馆.....	(249)
同江县图书馆.....	(251)
友谊县图书馆.....	(253)
鸡西市图书馆.....	(255)
鸡东县图书馆.....	(258)
鹤岗市图书馆.....	(261)
双鸭山市图书馆.....	(265)
七台河市图书馆.....	(269)
勃利县图书馆.....	(271)

大兴安岭地区图书馆.....	(274)
呼玛县图书馆.....	(278)
塔河县图书馆.....	(280)
松花江地区公共图书馆.....	(282)
宾县图书馆.....	(282)
双城县图书馆.....	(284)
巴彦县图书馆.....	(292)
五常县图书馆.....	(295)
木兰县图书馆.....	(298)
通河县图书馆.....	(301)
尚志县图书馆.....	(304)
延寿县图书馆.....	(307)
方正县图书馆.....	(310)
绥化地区公共图书馆.....	(314)
安达市图书馆.....	(314)
肇东县图书馆.....	(318)
海伦县图书馆.....	(321)
肇州县图书馆.....	(324)
望奎县图书馆.....	(326)
兰西县图书馆.....	(329)
肇源县图书馆.....	(333)
庆安县图书馆.....	(336)
绥棱县图书馆.....	(339)
青冈县图书馆.....	(341)
明水县图书馆.....	(344)
绥化市图书馆.....	(346)
绥化市少年儿童图书馆.....	(349)
黑河市图书馆.....	(352)
北安市图书馆.....	(354)
德都县图书馆.....	(357)
逊克县图书馆.....	(359)
孙吴县图书馆.....	(361)

嫩江县图书馆.....	(362)
黑龙江省中心图书馆委员会 黑龙江省图书馆协作委员会.....	(365)
黑龙江省图书馆学会.....	(374)
附录 1 ——15.....	(394)
1976年后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统计.....	(394)
建国后至1976年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数量统计.....	(394)
黑龙江省高等学校图书馆名录.....	(395)
黑龙江省成人教育学院、大学图书馆(室)名录.....	(397)
黑龙江省部分党校图书馆(室)名录.....	(399)
黑龙江省部分教师进修学校图书馆(室)名录.....	(401)
黑龙江省主要中等专业学校图书馆(室)名录.....	(402)
黑龙江省主要中学图书馆(室)名录.....	(406)
黑龙江省主要师范学校图书馆名录.....	(415)
黑龙江省主要研究所图书馆(室)名录.....	(416)
哈尔滨市技术图书馆名录.....	(419)
黑龙江省其它地市主要技术图书馆(室)名目.....	(422)
黑龙江省主要工会图书馆(室)名目.....	(424)
机关事业单位主要图书资料室名录.....	(429)
主要撰稿人.....	(431)
后 记.....	(432)

概 述

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从渤海国咸和年间（公元830—856年）所设的藏书机构——文籍院算起，已有一千一百余年历史。在这期间，图书馆经历了由封建藏书楼到社会主义图书馆的转变。旧社会图书馆发展非常缓慢，新中国成立后，在党的领导下，才有了飞快进步。

一、解放前藏书楼与图书馆

1、封建时期藏书楼（1911年以前）

唐王朝属地渤海国（今黑龙江省宁安县一带）成立有文籍院。文籍院的藏书约数万卷，多为中原汉籍，是典型的地方藏书楼。主管官员依唐制称监、少监等。诗人裴廷曾任少监（副职）。辽、金时期，黑龙江省各地文化落后，图书馆事业不见发展。金只有完颜勛、洪皓等私人藏书的少量记载。清初，黑龙江藏书机构亦少见。只有几个官学、书院的小型书室，还有某些私人藏书室。

晚清，黑龙江官署开始兴建新藏书楼——早期公共图书馆。1906年（清光绪32年）5月，黑龙江始建有图书馆，租民房数间开展阅览，藏书很少。1908年（清光绪34年）8月10日，巡抚周树模呈请清廷在黑龙江修建藏书楼，1910年（清宣统2年）1月18日，藏书楼竣工，地点在今齐齐哈尔市西关外，定名黑龙江图书馆。此馆1912年（民国元年）改称黑龙江省立图书馆。

在黑龙江建立省馆之前，哈尔滨市亦建有图书馆。如1902年（清光绪28年）3月14日，东清铁路俱乐部图书馆开馆，初定名“松花江市图书馆”，也向市民开放，稍具公共图书馆特点，但这是沙俄主持在哈尔滨创办的图书馆，带殖民地性。

在省会及哈尔滨市建立图书馆时，黑龙江省部分县也陆续建立图书室或图书馆。1905年，汤原县建立图书馆；1908年，巴彦知州在巴彦宣讲所建立图书馆，同年绥芬厅（今东宁）同知亦在官署建立图书室；1911年（清宣统3年），呼兰、嫩江两县劝学所建立图书室。这些图书馆（室）多收藏经、史等文献。

2、民国时期图书馆（1912年—1931年）

辛亥革命后，特别是1915年10月教育部《通俗图书馆规程》、《图书馆规程》的颁布，黑龙江省近代图书馆获得发展。在民国前廿年中，省、市、县公共图书馆初步形成体系，对社会开放的专门图书馆也开始出现。

首先,省图书馆有所扩大。1930年10月,在齐齐哈尔市龙沙公园新建藏书大楼竣工开放,成为中国东北主要图书馆之一。新楼投资大洋97,000元,仿“天一阁”样式,雄伟壮观。

其次,1926年6月,哈尔滨市图书馆在炮队街开办。1928年8月4日,东省特别区投资10万大洋修建特别区馆(即哈尔滨市馆)大楼,馆址在南岗区旁山街(今一曼街东北烈士纪念馆),面积4,283平方米。

第三,县(区)图书馆纷纷建立。1917年2月17日,黑龙江省教育厅草拟了《普设通俗图书馆分年筹备办法》,以推动基层图书馆发展。从1912年(民国元年)至1931年(民国廿年),黑龙江省曾先后组建县(区)图书馆33所,民众教育馆书报阅览室14处。据民国廿年《全国图书馆调查表》统计,当时黑龙江省有省立兴权图书馆、东省特别区立第一图书馆、滨江县立图书馆、双城县立图书馆、宁安县立图书馆、东宁县立图书馆、巴彦县通俗图书馆、望奎县立通俗图书馆、绥化县立通俗图书馆、肇州县立第一通俗图书馆、哈尔滨图书馆、阿城县立图书馆、珠河县立图书馆、苇河县立图书馆、瑷琿县立图书馆、黑龙江省城公立第一图书馆、黑龙江省城公立第二图书馆、六也图书馆(肇州古鲁乡)18处。另有宾县、龙江、克山、拜泉、方正、富锦、桦川等县图书馆漏计。当然,各图书馆规模都不大,藏书多数只千册左右,有特色的文献是《四部丛刊》、《万有文库》。由于社会动荡,各县馆开馆时断时续,极不稳定。

民国时期面向社会的专门图书馆、外侨图书馆亦开始出现。它们类似基层公共图书馆。1913年(民国2年)8月,黑龙江爱国妇人会建立一所妇女图书馆,由女中教师程雅安兼作馆员,面向妇女开放。侨民图书馆主要在哈尔滨市等外侨聚居地建立。哈尔滨市廿年代登记的侨民图书馆有14处,多时达24处。俄侨图书馆多为白俄私立或商业组织设立,西文、俄文书为主要收藏,二千册至一万册图书不等。如1921年开馆的《露支地主及家主组合图书馆》、1924年开馆的《哈尔滨俄侨难民救济会公共图书馆》等都是。1930年,日本侨民在哈尔滨市石头道街亦创办有设备完善的侨民图书馆。

民国时期,政府对图书馆实行严格控制。1926年11月19日,东省特别区行政长官公署为防止苏联革命书刊传播,曾下令将铁路局所设火车图书馆及哈埠路立图书馆收归教育局管理。1929年4月17日,特区教育厅训令图书馆查禁“反动”书刊,如《列宁青年》。1930年11月,黑龙江省教育厅也曾训示查禁《中国苏维埃周报》等。

3、伪满殖民地时期图书馆(1931年9月—1945年8月)

“九·一八”事变后,日本侵占了东北。黑龙江地区公共图书馆遭到破坏。

事变后头几年,伪满黑龙江、滨江、三江省及哈尔滨特别市公署明令整顿图书馆,省市主要图书馆馆长安插或更换了日本人,多数县图书馆被迫关闭,还有一些图书馆被日军征用,图书馆遭受了严重损失。1931年7月,桦川县长捐资购《万有文库》,在县第二演讲所(佳木斯)设县图书馆,第二年馆舍即被日军强占,图书馆关门。依兰县立图书馆1932年3月创办,不久馆舍也被军队征用。1934年(伪满康德元年)1月,哈尔滨

警察厅占用了东省特别区立图书馆大楼（现东北烈士纪念馆），区馆被迫迁址。日本投降前夕，1945年5月，日伪政府征用了齐齐哈尔市图书馆楼驻军，图书馆不得不迁至“五教道德院”，开馆大受影响。

日伪为强化殖民统治，随后逐步注意了公共图书馆建设。

1934年以后，图书馆有所恢复，工作范围亦有扩大。1934年3月统计，黑龙江省有16所公共图书馆。1938年增加到27所。1941年发展到30所。1938年，全省公共图书馆藏书11.1万册，1941年达到27.4万册，其中日文书增加最快。1936年11月4日，在哈尔滨铁路图书馆首次举办《哈尔滨地方资料展览》，促进了公共图书馆地方文献藏书建设。1938年9月28日至29日，齐齐哈尔市图书馆、木兰县图书馆等派人出席新京（现长春）召开的伪满《全国图书馆长会议》，会上讨论了文献收集、分类、宣传、读书周及协作问题。同年11月7日至13日，伪满各图书馆开展“读书周”活动。1939年12月20日，哈尔滨市图书馆等派人出席在新京召开的伪满《图书馆协会总会》成立大会。1943年6月25日至26日，伪满召开《第二届全国图书馆大会》，黑龙江省亦有图书馆参加。日本投降前，1944年6月，哈尔滨市图书馆举办《读者不用图书交换会》。总之，公共图书馆活动内容有了扩大。

伪满统治集团对图书馆的控制更加严厉。1934年12月，黑龙江省公署责令各县图书馆、阅报处，清查图书，编目上报。1937年3月18日，伪满文教部训令各图书馆必须收集“有益”之“新刊通俗图书杂志”。同年4月，三江省教育厅也要求图书馆注重培养读者“鉴别力”。抗日斗争最艰苦的年代，日本宪兵对馆员实施监视与迫害，1941年11月19日，省立齐齐哈尔图书馆事务员方振刚因秘密参加抗日组织被逮捕，判重刑15年。

二、解放后图书馆（1946年—1985年）

1、初步发展阶段（1946年—1957年）

日本投降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东北民主联军挺进黑龙江省。在进军过程中，我党我军及各级政府非常注意保护和接收图书馆，积极抢救图书财富。

1946年开始，东北民主联军在各被解放的县城，接收图书馆并将其改组为县民众教育馆或县文化馆图书室。4月，人民政府接管原“哈尔滨市立图书馆”、“龙江省立齐齐哈尔图书馆”。哈尔滨市立图书馆交由东北行政委员会教委领导，并以此为基础筹建东北图书馆。龙江省立齐齐哈尔图书馆改为齐齐哈尔市立图书馆。东北民主联军不断将收缴的图书移送这两个图书馆。

1946年5月22日，民主联军撤出长春，将伪满宫中藏书七、八万册，疏散至佳木斯市，翌年6月运回哈尔滨，交筹建中的东北图书馆。1947年10月21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发布保护古迹古物令，要求集中保管古书古物，“以免散失”。是月，林枫、吕正操将在土改中收缴的13,000册图书交东北图书馆筹备处收藏。1948年2月，著名藏书家孙广

庭（字丹阶）向东北图书馆捐赠图书220,000卷25,000册；开明士绅马忠骏（字通庵）捐赠私藏文献1,000余册，充实了东北图书馆藏书。东北图书馆于8月15日在哈尔滨市一曼街7号开馆，总藏书160,000册，职工27人，成为当时解放区首屈一指的大馆。不久，1948年11月，东北图书馆迁往刚刚解放的沈阳。1949年6月，哈尔滨市政府决定在原东北图书馆址及所余50,000册图书的基础上，筹备哈尔滨市图书馆。

建国后，党和政府承担着恢复国民经济和实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繁重任务，也把发展图书馆纳入了议事日程。几年中，黑龙江省新的公共图书馆获得初步发展。

首先，各级政府高度重视图书馆事业。1951年4月10日至15日，东北人民政府文化部在沈阳召开《东北区公共图书馆工作会议》，通过了《把公共图书馆工作向前推进一步》的报告。黑龙江省人民图书馆（原齐齐哈尔市立图书馆改称）、哈尔滨市图书馆等派人出席了会议。1954年4月21日，东北行政委员会文化局发文，要求图书馆“加强有关经济建设资料及重要绝版书的管理”。1955年7月2日，中央文化部发布“关于加强和改进图书馆工作的指示”。1956年1月14日，周恩来总理在中央召开的知识分子问题会议上，更着重提出要“加强图书馆工作”。同年2月，文化部、团中央联合通知：“着手以现有的县文化馆图书室为基础，筹建县图书馆。”7月5日，北京召开有史以来的《全国图书馆工作会议》，研究为科学研究服务问题。12月11日至14日，黑龙江省文化局召开全省公共图书馆工作会议，贯彻全国图书馆会议精神。这些指示和会议精神有力地推进了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建设。

接着，全省着手有步骤地建立图书馆。1948年5月齐齐哈尔市立图书馆改称嫩江省立图书馆，1949年4月，又改为黑龙江省立图书馆。当时，全省独立建制的公共图书馆只在齐齐哈尔有黑龙江省立图书馆1所。1950年10月1日，哈尔滨市图书馆建成开馆。1953年7月1日，牡丹江市图书馆开馆。1956年6月15日，佳木斯市图书馆建立，9月16日开馆。这期间，由于黑龙江省与松江省合并为黑龙江省，原在齐齐哈尔的黑龙省图书馆改为齐齐哈尔市图书馆，新的黑龙江省决定从1956年7月始在哈尔滨筹建新省图书馆。同年，有条件的县份，如绥化、双城、巴彦、讷河、富锦、依兰、瑷珲建成了7个县图书馆，从而公共图书馆发展到11所。1957年，拜泉县图书馆亦宣告成立。到1957年末，除12所市、县图书馆外，县、区文化馆图书馆已大部建成并接待读者。

这时，公共图书馆藏书和工作人员数量也有较大增加。1950年全省县以上图书馆藏书243,000册，1956年底达到2,450,000册。同期工作人员由34人增加到240人。

随着图书馆的发展，书刊流通与宣传工作取得明显效果。1951年1月，黑龙江省人民图书馆（即现齐齐哈尔市馆）举办《抗美援朝时事展览》，吸引了大批读者。3月，哈尔滨市图书馆开办中苏友好室，在全国图书馆中最早地开展中苏友好资料宣传。1953年4月，哈尔滨市馆的基本建设文化服务队，在工地进行书刊流通；同时，黑龙江省人民图书馆建立了《工农文库》，把图书送往基层，都受到欢迎。

各图书馆也很重视儿童图书借阅工作。1950年，哈尔滨市图书馆利用全市儿童拣大豆的收入六亿东北流通卷（合人民币60,000元）购书28,000册，建起儿童阅览室和流动

站,于1951年3月对少年儿童开放。流动站设16个分站、54个支站、108个书箱,不断在全市小学中往返流通,受到教育部门称赞。1957年3月,齐齐哈尔市图书馆将400米阅览室辟为儿童阅览室,成为黑龙江省最大的儿童图书服务设施。

2、曲折发展阶段(1958年—1966年7月)

1958年至1966年,黑龙江省国民经济发展迅速,但由于在政治、经济、文化中,指导工作失误,“左”的思想抬头,发展出现曲折。图书馆事业建设同样也出现曲折发展的趋向。

1958年、1959年,伴随国民经济“大跃进”,公共图书馆建设出现建国后第一个高潮。“大跃进”的1958年全省县以上公共图书馆达到47所,基层人民公社“社社有室”全省各类图书馆(室)总计有14,309所。1959年,县以上公共图书馆继续上升,发展到57所。

不久,全国遇到经济困难,图书馆发展开始调整、萎缩。1960年,省市县公共图书馆下降到25所。至1966年,县以上公共图书馆一直徘徊在25所左右,其余图书馆改为文化馆图书室。

这一时期图书馆事业的成绩是:1、在哈尔滨市建成省中心图书馆—黑龙江省图书馆。2、又建成一批省辖市图书馆和区县馆。3、图书馆网建设有了发展。4、图书馆管理与服务达到一个新水平。

经过几年筹备,黑龙江省图书馆于1962年5月5日正式开馆,馆舍面积8,663平方米,古今中外藏书80万册,是全省最大图书馆。

在省图书馆建成前后,建成开馆的省辖市图书馆有伊春市图书馆(1959年),鹤岗市图书馆(1960年1月),双鸭山市图书馆(1961年6月),鸡西市图书馆(1963年6月)。另外还有一批县(区)馆建成,如哈尔滨市道里区、道外区馆、克山、望奎、尚志等县馆。

这时,由于各地重点图书馆建成,全省公共图书馆网已基本形成。1958年,佳木斯市帅先以市馆为中心成立图书馆网委员会。1959年3月7日,根据全国图书协调方案及省委科技工作会议精神,正式成立黑龙江地区中心图书馆委员会,由黑龙江省图书馆、黑龙江大学图书馆、哈尔滨工业大学图书馆等11个单位组成。同年8月12日,哈尔滨市成立《哈尔滨地区图书馆网和科学技术资料网》。9月,牡丹江地区成立图书馆网,鸡西市图书馆参加该网。之后,成立市或县(区)图书馆网、科技资料网的有牡丹江市、鸡西市、齐齐哈尔市、鹤岗市、合江地区、尚志县、密山县、哈尔滨市道里区等。1962年1月,黑龙江省农业系统图书馆还成立了专业协作组织。这时,东北三省图书馆的协作活动亦有所加强。省及各地市图书馆网成立后,在开展馆际互借、干部培训、编辑联合目录、业务研究与交流等方面作了大量工作,图书馆向社会化迈进了一步。

图书馆网络化要求形成一些藏书中心。1964年6月,省科委、省文化局、省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决定建三个科技文献中心:外文影印书刊收藏服务中心,在省图书馆;国内

外特种资料收藏服务中心，在省科技情报研究所；标准资料中心，在省标准计量局。

随着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各级领导部门注意了加强图书馆的宏观管理。1959年1月19日至21日，省文化局召开有31个市、县图书馆长参加的座谈会，哈尔滨市、牡丹江市、讷河县等11个市、县馆分别介绍了“大跃进”工作经验。同年7月，省文化局在牡丹江市馆召开现场会，研究推动图书馆工作。1962年12月5日，省文化局在富拉尔基召开图书馆长会议，明确市、县图书馆建制，推动图书馆加强农村书刊流通。在此前后，哈尔滨市、牡丹江市、合江专署等地市文化主管部门也召开图书馆工作会议或现场会议，发动各公共图书馆深入基层开展服务。

在书刊流通服务不断扩大的同时，省、市图书馆开始向深层次服务发展，参考咨询服务有所加强。黑龙江省图书馆和哈尔滨市图书馆先后成立了参考咨询服务设施，开展读者的咨询与书目工作。1963年7月，哈尔滨市馆在市科学宫开辟了“科技文献检索室”；1965年8月，黑龙江省图书馆的“文献检索室”也对外开放。两个文献检索室的建立，表明了省及哈尔滨市科技文献检索中心已经形成，大型公共图书馆为科研、生产的深层服务迈上了新台阶。

随着干部队伍的扩大，公共图书馆专业干部培训逐步正轨。从1963年起到“文革”前夕，黑龙江省文艺干校举办了4期市、县图书馆干部培训班。同期陆续举办图书馆职工进修学校的有：《哈尔滨图书馆员业余进修学校》（省及哈尔滨市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合办）；《业余文艺学院图书馆学系》（哈尔滨市工人文化宫举办）；《图书馆中等专业业余学校》（哈尔滨工业大学图书馆等合办）。

3、遭受破坏阶段（1966年8月—1976年10月）

“文化大革命”中，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遭到了巨大破坏。

1966年8月，省图书馆闭馆“闹革命”，2000多册样本书在破四旧中被烧毁，许多干部受到批判，藏书开始中断。1968年9月，省馆全体工作人员撤出省馆参加“学习班”，虽然1970年9月1日恢复省馆，但由于多数社科图书遭封禁，服务仍不能正常进行。

哈尔滨市图书馆和其他市、县馆“文革”时也全部停止工作。佳木斯市馆损失图书50,000册，26个市、县图书馆被取缔，合并到“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969年7月，甘南县图书馆倒塌；1970年，富锦县图书馆改作招待所；全省图书馆专业人员一批批下放农村、去“五七”干校劳动；多数基层图书馆藏书被焚、被盗或散失。

1973年，省文化局召开《黑龙江省群众文化工作会议》，要求恢复和重建图书馆，但因错误路线未清算，图书馆工作不可能走上正轨。

4、健康发展阶段（1976年10月以后）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事业开始走上健康发展道路。

(1) 领导重视, 方向明确。粉碎“四人帮”后, 图书馆界展开了对“四人帮”路线的清算。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经过整顿, 领导加强, 图书馆工作方向明确端正。

1977年8月3日至15日, 国家文物局在大庆召开包括图书馆参加的座谈会, 黑龙江省同时召开工作会议, 扭转“文革”期间的错误路线, 端正新时期的工作方向。1978年6月11日, 专门召开图书馆工作会议, 解决图书馆为新时期总任务服务的问题。同年11月21日至29日, 地市图书馆馆长开会讨论了图书馆工作重点的转移, 进一步明确图书馆为“四化”服务的方向。1979年以后, 省文管会为推动公共图书馆事业健康发展每年都召开工作会议或总结表彰会议, 使图书馆工作能沿着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正确路线顺利前进。

在新时期, 各级领导更加关心图书馆事业。1978年, 黑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成立, 组建了业务指导处, 分管全省图书馆等工作, 公共图书馆管理机构正式建立。1984年12月7日, 黑龙江省委常委会决定在省文管会建立图书馆处, 作为专管全省图书馆事业的职能机构得到进一步加强, 使图书馆的宏观管理更为得力。与此同时, 全省各级党政领导不断深入各公共图书馆了解情况, 解决问题, 以推动图书馆事业前进。1982年5月5日, 省馆纪念开馆廿周年, 省长、省委书记热情题词祝贺。省长陈雷题词是: “书山学海”; 省委书记李剑白题词是: “办好图书事业, 建设精神文明”。1982年1月23日, 大庆市图书馆新馆落成不久, 省长陈雷、文化部长朱穆之即到馆视察。省及哈尔滨市党政领导曾多次到哈尔滨市图书馆了解情况, 解决馆舍建设和其它问题。各市、县图书馆亦受到了上级的关心与爱护。

(2) 普及市、县图书馆。由于各级领导的重视, 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建设速度不断加快。经过三年努力, 于1979年在全省普及了市、县图书馆, 成为全国最早普及县以上图书馆的省份之一。1979年, 黑龙江省县以上公共图书馆达到83所。1985年, 随着省内区域建制变化图书馆增至90所, 其中省馆1所, 地市级馆12所, 县级市馆7所, 县馆63所, 城市区馆7所。

在普及市县图书馆过程中, 累计新建、扩建图书馆馆舍55所, 其中地市图书馆馆舍面积平均达到2,241平方米, 县馆平均达到467平方米。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至1985年底, 启用新馆或扩建馆舍的主要市馆有哈尔滨市馆、齐齐哈尔市馆、大庆市馆、双鸭山市馆、鹤岗市馆、七台河市馆等。动工兴建尚未完工的有牡丹江市馆、佳木斯市馆、伊春市馆。

这时图书馆的藏书和购书经费也成倍增长。1976年, 全省公共图书馆藏书3,900,000册; 1985年提高到8,600,000册, 其中省馆1,913,000册, 市级馆平均287,000册, 县级馆平均41,000册, 城市区馆平均46,000册。全省购书经费1985年1,343,000元。其中省馆356,000元, 地市馆平均购书费50,600元, 县馆平均6,000元, 城市区馆6,500元。

(3) 服务水平显著提高。1980年1月27日至2月2日, 省文管会召开图书馆工作会议, 明确图书馆整顿工作结束, 今后的主要任务是“作好服务”。1981年5月16日至21日, 全省图书馆服务工作会议在哈尔滨市召开, 进一步解决服务工作中的各种问题。

1982年4月26日至5月1日，省文管会召开表彰大会，有23个图书馆、39名图书馆工作者受到奖励，以推动图书馆优质服务活动，省委、省政府李力安、陈雷、王一伦、李剑白、李瑞等负责同志出席会议。

在服务工作中，首先，各馆都努力增加开馆时间，扩大读者队伍。1980年后，全省公共图书馆年开馆时间普遍超过300天。1983年，有13所图书馆实现全年开馆。至1985年底，每周开馆时间，县馆最低达到42小时，市馆48小时，省馆50小时。在增加开馆时间的同时，各馆还注意改进办证制度，简化办证手续，不断扩大读者队伍。1976年，全省发证41,000个，1985年达到181,000万个。在服务方式上，各图书馆从方便读者出发，实行大面积开架借阅。1976年，实行开架借阅的图书馆只有几所。1982年增加到62所。1983年后，全省各公共图书馆普遍实行开架借阅制度。1976年，接待读者1,280,000人次，1985年提高到5,276,000人次。书刊流通1976年1,290,000册次，1985年为13,961,000册次。其次，主要图书馆情报服务工作方面也有发展。1980年，全省课题服务767项，取得成果的139项。1985年，课题服务727项，取得成果的268项。1984年10月，举办《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为生产科研服务成果展览》，展出56个图书馆的586项服务成果，其中有21项是填补国家空白项目，62项曾荣获国家或省市科技奖。为强化科技情报服务，1984年，省图书馆增加了参考咨询工作人员，除科技文献检索室外，又开辟了社科文献检索室。同年12月26日，哈尔滨市图书馆创办信息服务部。1985年9月以后，齐齐哈尔市馆、鸡西市馆、牡丹江市馆、鹤岗市馆等也都增辟信息服务项目。部分县馆如尚志县图书馆设立信息室，开展信息服务工作，公共图书馆信息传递日趋网络化。

(4) 干部数量和素质有所提高。1976年，全省公共图书馆干部680人，1985年1,335人，其中大专文化程度的232人。

几年来，为提高图书馆专业人员素质，各图书馆利用各种方式进行了培训。

1976年至1983年末，省主管部门曾举办33期专业干部训练班，共培训在职干部2,177人次。1984年，全省公共图书馆又办班44期，有2,200人次受到训练。

1980年4月1日，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函授专修科黑龙江省辅导站成立，地点设在省馆。全省有120名学员录取参加学习，1982年12月修业期满，109名学员获得图书馆学大专毕业证书。1983年3月20日，又有22名学员参加北大图书馆学函授学习，也已全部毕业。两期函授生中，很多是公共图书馆业务骨干，有的已成为省、市、县图书馆馆长。

1980年以后，哈尔滨船舶学院图书馆、黑龙江大学图书馆、哈尔滨市等，还开办有图书馆中等专业学校，培训在职干部，各公共图书馆也尽可能都派人报考学习，仅省图书馆就有11名干部从上述中专毕业。

1985年9月，中央电大图书馆学专业招生，黑龙江省电大和各地市电大共招生409人，连同跟读生、单科生总计1,300人参加学习。这批学员在省及各地市17个教学辅导班上课，第一期也已毕业或结业，其中公共图书馆干部占有相当比例。

此外，公共图书馆干部有的还通过各种途径学习了外语、政治理论、文学、历史、

经济和电子计算机科学等,提高了科学文化水平。

除参加集体培训外,各图书馆还制定了业务、政治学习计划,安排职工自学。1980年4月,省文管会发布《市、县图书馆工作人员业务、文化考试复习大纲》,各图书馆据此进行了学习和考核。

为稳定图书馆干部,提高图书馆干部积极性,黑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于1981年秋至1982年夏在公共图书馆系统试行专业干部职称评定。哈尔滨市馆、牡丹江市馆、绥化市馆、安达县馆评出首批馆员、助理馆员。1985年7月后,公共图书馆又普遍进行了职称评定,现已评出研究馆员1人,副研究馆员21人,馆员250人,助理馆员567人。配合职称评定,各馆举办了文化和业务培训,参加业务学习、考试、考核的工作人员计2,000余名。

(5) 学术研究工作有一定加强。三中全会以前,公共图书馆学术研究工作分散开展。1979年5月23日,黑龙江省图书馆学会成立,图书馆学研究开始有计划有组织的进行。现省图书馆学会发展会员共1,046名(其中全国会员356名)。几年相继召开各种学术讨论会13次,交流论文718篇。省学会成立后,陆续在哈尔滨、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大庆、鸡西、鹤岗、绥化、松花江等市和地区建立9个分会,在高校和中专建立了专业学会或研究会。各分会共吸收会员1,200名,召开学术会议24次,报告会21次。两级学会的成立,有力地推动了图书馆学术研究的开展。全省公共图书馆工作者在图书馆学图书基础理论、分类、著录、藏书建设、藏书剔旧、汉语拼音目录组织、读者工作和参考咨询工作理论等研究课题都取得了可喜成果。

为鼓励学术研究,表彰优秀科研成果,省学会自1984年起,每两年召开一次评比奖励大会。1984年6月26日至27日,省图书馆学会学术委员会评选出优秀学术论著40个,其中一等奖10篇,二等奖15篇,三等奖15篇,分别给予了精神与物质奖励。其中有2项获国家科技进步奖,2项获省社会科学优秀论著奖。

1979年6月8日,黑龙江省委宣传部批准,原省图书馆馆刊《黑龙江图书馆》改与省学会合办,作为全省图书馆学会会员交流学术的园地。《黑龙江图书馆》和其增刊,已发表省内967位作者的文章841篇。

(6) 图书馆网日益加强。黑龙江省图书馆网建设,在50年代末的基础上不断扩大与加强。1978年6月13日,成立了《黑龙江省全省图书馆协作委员会》。成员馆54个,省图书馆为主任委员馆,办公室设在省馆。接着各地市陆续成立图书馆网组织。1978年8月,齐齐哈尔市和大庆市成立图书馆协作委员会。1979年3月,佳木斯市成立图书馆网委员会。4月,虎林县成立图书馆协作委员会。7月,鹤岗市成立图书馆协作委员会;哈尔滨市平房、南岗区成立馆网委员会。12月,海伦县成立图书馆(室)协作委员会。1980年至1984年市县成立图书馆网组织的有:东宁县图书馆协作委员会(1980年5月)、哈尔滨市道外区馆网委员会(1980年6月)、铁力县图书馆协作委员会(1980年8月)、牡丹江市图书馆协作委员会(1982年11月)、哈尔滨市动力区图书馆网委员会(1983年5月)、大兴安岭地区图书馆协作委员会(1983年11月)、嫩江地区图书馆协作委员会(1984年9月)等。馆网组织的发展,促进了图书馆社会化。

(7) 图书馆工作逐步制度化、规范化,现代设备开始启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被“文化大革命”破坏的图书馆制度逐步恢复,1980年至1982年,全省公共图书馆各项规章制度,不断修订与完善,图书馆工作又开始有章可循。1983年后,各图书馆普遍进行各项改革,实施了岗位责任制。1985年,在公共图书馆推行目标管理制、工作人员聘任制、招聘制等,还在有些馆试行各种形式的承包制。

在业务技术上,八十年代以后,全省公共图书馆全部采用《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类分图书,采用《普通图书著录规则》等标准进行文献著录,统一实行分类种次号排架等。

为使公共图书馆业务更加规范统一,省图书馆严格执行文化部制定的《省(自治区、市)图书馆工作条例》,其它市、县馆执行省文管会下发的《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业务工作规程》、《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采购工作条例》、《黑龙江省公共图书馆统计工作标准》等条例与标准。

在推行国家业务标准的同时,各主要图书馆还注意设备更新,开始引进图书馆现代设备。主要公共图书馆在八十年代大都增加了视听设备、静电复印设备。电子计算机设备也已在省图书馆、大庆市图书馆引进和研究试用。1984年,省图书馆成立现代化技术部,组建了微机技术应用研究小组,开始有组织地进行微机应用调查与研究。

黑龙江省图书馆

沿革

黑龙江省图书馆位于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昌街22号。馆舍面积8,663.28平方米。可容纳读者1,000人。

黑龙江省建立省级公共图书馆的历史,可追溯到1906年5月黑龙江将军署学务处于齐齐哈尔市创办的图书馆。即今齐齐哈尔市图书馆,其演变过程见齐齐哈尔市图书馆沿革。

1954年,黑龙江省与松江省合并为黑龙江省。省会改设哈尔滨市。原黑龙江省图书馆交齐齐哈尔市文化局,改称齐齐哈尔市图书馆。

1956年7月,黑龙江省文化局决定新建省图书馆,并设黑龙江省图书馆筹备处。借东北烈士纪念馆一间地下室工作。1957年10月迁到和兴路原省文化艺术干部学校宿舍(今省教育委员会招待所)第一层楼内。1959年1月迁省博物馆东侧第一层楼内。同年8月由一楼移至该馆地下室。外文书刊,当年购入的中文图书及分编工作,迁至原哈尔滨市第二中学(今三中)后院小平房内。

1957年12月,黑龙江省计划委员会批准,筹建省图书馆馆舍。总投资100万元。

1958年6月馆舍动工。9月因“让路”停工。1959年复工。1960年冬再度停工,1961年5月复工,1961年底馆舍全部落成。

1962年1月2日试行服务,5月5日正式开馆。

1966年8月,因“文化大革命”停止业务工作,被迫闭馆。此间17,000余册图书被烧毁。

1970年9月1日重新开馆。

1982年5月5日召开隆重的开馆20周年纪念大会。省委、省政府有关领导出席大会并题词,省委书记、省长陈雷题词:“书山学海”。省委书记李剑白题词:“办好图书馆事业,建设精神文明”。会后编辑出版了《黑龙江省图书馆开馆20周年纪念专刊》。

省图书馆属黑龙江省文化局领导。1978年10月改属黑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领导。

机构 人员

1956年7月建立黑龙江省图书馆筹备处。主任鞠占屏,年内调入工作人员2人。

1957年调入3人。年底达6人。

1958年4月张雁到馆主持工作。7月4日省人民委员会批准《黑龙江省图书馆建馆